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鉴于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安徽安欣（涡阳）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欣牧业”）与关联方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启东瑞鹏”）发生的采购羊只业务；子公司纽仕兰（上海）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仕兰”）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奶制品销售业务。为规范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及简化后续披露义务，现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业务进行全年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16 年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羊只采购	启东瑞鹏	1500	866.51	97.62%
奶品销售	鹏欣集团及其关联子公司	100	21.15	2.38%
合计		1600	887.66	100.00%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严东明、王章全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启东瑞鹏

公司名称：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

住所：启东市启隆乡永兴东路

法定代表人：成建铃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业务范围：羊繁育技术和养殖技术咨询服务，羊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元）
总资产	40,727,714.31
净资产	23,348,151.36
主营业务收入	12,655,010.14
净利润	-11,630,230.64

2、鹏欣集团

公司名称：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秀山路 65 号

法定代表人：姜照柏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及其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元）
总资产	31,577,093,410.56
净资产	8,858,550,051.53
主营业务收入	8,328,306,268.49
净利润	1,314,182,678.01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启东瑞鹏是公司控股股东鹏欣集团持股 100%的子公司；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子公司安欣牧业与公司控股股东鹏欣集团签署了关于上海瑞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启东瑞鹏牧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股权托管协议》，安欣牧业受托启动瑞鹏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三）履约能力分析

启东瑞鹏生产经营正常，羊只出栏量具有一定规模，可满足安欣牧业的部分采购需求，具备履约能力；鹏欣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涉及农业、矿业、房地产等多领域，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安欣牧业为确保食品安全，减少采购成本，满足其日常经营需求，以市场价格从启东瑞鹏引进羊只，预计 2016 年全年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

（二）为了推广公司乳制品业务及满足鹏欣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子公司的日常乳制品消费需求，纽仕兰以市场价格向鹏欣集团及其部分管理子公司销售乳制品，预计 2016 年全年发生的该类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启东瑞鹏的羊只品质有保障，养殖规模较大，且距安欣牧业的运输距离短，从启东瑞鹏采购羊只，既可以减少运输成本，又能确保食品安全；纽仕兰牛奶产品奶源纯净，品质优良，可以在满足鹏欣集团及其关联子公司对牛奶需求的同时，通过其地产、酒店等平台为公司的奶制品进行推广。

关联双方以市场价格公平、公允地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存在

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前述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安欣牧业与启东瑞鹏、鹏欣集团及其关联子公司与纽仕兰农发生的业务往来构成关联交易，经了解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子公司的正常交易事项，且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计划。

六、备查文件

（一）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2016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3月23日